2022 年度迭部县人民法院 部门预算执行情况绩效自评报告



目 录

一、基本情况·····
(一) 部门主要职能······1
(二) 内设机构及所属单位概括
二、绩效自评工作组织开展情况······2
(一) 绩效自评工作组织管理情况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分析······2
(一) 部门决算情况······3
(二) 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3
(三) 各项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四)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及下一步改进措施
四、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情况分析·············
(一) 项目 1 中央政法转移支付资金
(二) 项目 2 业务费······17
五、部门管理的转移支付绩效自评情况分析·······29
六、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七、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一、基本情况

(一) 部门主要职能

县级人民法院是国家最基层的审判机关,依法独立行使审判权,对县级地方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负责并报告工作。其主要职责是:

- 1、审理按法律规定有管辖权的第一审刑事公诉和自诉案件;
- 2、审理按法律规定有管辖权的第一审民商事案件;
- 3、审理按法律规定有管辖权的第一审行政诉讼案件,审查由行政机关提出的非诉行政执行申请;
 - 4、审理由上级人民法院指定本院管辖的案件;
 - 5、审理由上一级人民法院指令再审、发回重审和由本院提起再审的案件;
- 6、受理当事人因不服本院已发生法律效力的判决书、裁定书、调解书所提起的申诉,并予以审查处理;
- 7、依法行使司法执行权,执行当事人提出申请的、由本院作出一审已发生法律效力的各类案件;
- 8、调查研究审判工作中的法律政策及疑难问题,总结审判经验;针对案件 审理中发现的问题提出司法建议;
 - 9、负责对法官和审判辅助人员的管理、教育、培训工作;
- 10、在审判工作中宣传法律,教育公民自觉遵守宪法和法律,参与社会治安综合治理;
 - 11、指导人民调解委员会的工作;
 - 12、处理法律规定应由基层人民法院处理的其他工作。

(二) 内设机构及所属单位概况

迭部县人民法院现有行政机构 1个,按照职能分工,迭部县人民法院内设5个内设机构:即立案庭(诉讼服务中心)、综合审判庭、执行庭(局)、综合办公室(司法警察大队)、政治部(机关党委)2022年年末实有人数33人,均为在职人员,行政人员33人。

二、绩效自评工作组织开展情况

(一) 绩效自评工作组织管理情况

根据《甘肃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通知》(甘财绩[2022] 5号)、《甘肃省财政厅关于开展 2022 年度省级部门预算绩效运行监控工作的通知》(甘财绩[2022] 6号)文件精神,按照真实准确、客观公正、突出重点的要求,我院全面开展 2022 年度预算执行情况绩效自评工作。

1、高度重视,严格落实自评责任

我院高度重视绩效自评工作,把绩效管理作为深化机关效能、提升管理水平的重要载体。院主要领导亲自听取汇报,分管院领导对绩效自评工作作出明确要求,同时成立院绩效自评工作小组,进一步明确落实责任分工,分解细化指标,加强督促检查,确保绩效自评工作有序开展、取得实效。

2、明确方向,理清绩效评价思路

我院多次召开绩效自评工作会议,认真结合预算项目制定实施方案,确定绩效自评指标体系,会同院机关相关处室及基层人民法庭对绩效自评指标进行完善修正,确保绩效自评客观公正、真实准确。

3、认真开展,严把绩效自评质量

严格按照"谁支出、谁自评"、"谁分配、谁审核"的原则,对部门预算资金的 使用进行审核、整理、分析、评价,对绩效自评表内容的完整性、真实性严格把 关。在全面完成全年各项工作的基础上,围绕年度总体目标,对纳入自评范围的 1家单位和4个预算项目,通过座谈、收集资料,针对申报内容、实施情况、财 务管理等方面运用定性和定量分析相结合的方法,根据年度实际完成情况真实、 完整、合理的进行打分评价,做到科学量化、如实反映。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分析

(一) 部门决算情况

2022 年度, 迭部县人民法院部门整体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992.33 万元, 其中基本支出 673.33 万元, 项目支出 319 万元。经调整,单位全年预算数资金总额为 1483.67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063.01 万元,项目支出 420.66 万元。根据年末单位支出预算,我单位于年内实际支出 1167.94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844.47 万元,项目支出 323.45 万元。单位支出预算执行率为 79%,年末项目结转结余资金为 315.72 万元。

(二) 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经综合评价与分析, 迭部县人民法院 2022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最终得分为 93.42 分, 评价结果为"优"。部门整体支出自评表中各项指标得分情况如下所示。

1、整体支出情况

2022 年度, 迭部县人民法院部门整体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992.33 万元, 其中基本支出 673.33 万元, 项目支出 319 万元。经调整,单位全年预算数资金总额为 1483.67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063.01 万元,项目支出 420.66 万元。根据年末单位支出预算,我单位于年内实际支出 1167.94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844.49万元,项目支出 323.45 万元。单位支出预算执行率为 79%,年末项目结转结余

资金为 315.727 万元。该部分总分 10 分, 得分 7.9 分, 得分率为 79%。

2、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2022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得分情况(权重)

一级指标	权重	得分	得分率
部门管理	20	17.52	89.9%
履职效果	50	49	91%
能力建设	10	10	96%
服务对象满意度	10	9	90%
合计	90	85.52	95.02%

预期目标:

1、目标一

预期目标:坚持以从严治院为基本要求,加强革命化、正规化、专业化、职业化建设,组织干警参加培训 15 期以上,锻造让党放心、让人民群众满意的高素质法院队伍。

实际完成情况: 2022 年我院以需求为导向加强教育培训,线上线下组织各类培训 17 期 252 人次,常态化开展岗位练兵考核,构建裁判文书评比、书记员技能考核、办案能手、调解能手评选等多个平台,切实提高法官办铁案、办精品案、办"和谐案"的能力水平。

2、目标二

预期目标:坚持以从严治院为基本要求,加强革命化、正规化、专业化、职业化建设,锻造让党放心、让人民群众满意的高素质法院队伍。

实际完成情况: 2022 年度我院开展法治宣传 45 场次, 巡回审判 34 场次,

发布典型案例 25 个,录制普法宣传片 12 期,切实把法律服务延伸到千家万户,引导广大群众自觉守法、遇事找法、解决问题靠法,让依法办事蔚然成风。

(三) 各项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部门管理

根据《2022年迭部县人民法院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一级指标部门管理之下共设置6个二级指标,10个三级指标,指标权重合计20分,自评得分17.52分,得分率为87.6%。各指标得分情况如下图所示: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权重	得分	得分率
基本支出预算执行率	100%	79%	2	1.58	79%
项目支出预算执行率	100%	77%	2	1.54	77%
"三公经费"控制率	≤ 100%	74. 60%	2	2	100%
结转结余变动率	≦0%	49.00%	2	1	50%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健全	2	2	100%
资金使用规范性	规范	规范	2	1.8	90%
政府采购规范性	规范	规范	2	1.8	90%
资产管理规范性	规范	规范	2	1.8	90%
在职人员控制率	100%	100%	2	2	100%
重点工作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健全	2	2	100%
	20	17.52	89.9%		

基本支出预算执行率: 该指标反映基本支出实际数占预算数的比值, 2022年度基本支出全年预算数 1063.01 万元, 实际支出数 844.49 万元, 预算执行率79%, 该指标分值 2 分, 根据评分标准自评得分 1.58 分, 得分率为 79%。

项目支出预算执行率:该指标反映项目支出实际数占预算数的比值,2022年度项目支出全年预算数 420.66 万元,实际支出数 323.45 万元,项目支出预算执行率为 77%,该指标分值 2 分,自评得分 1.54 分,得分率为 77%。

"三公经费"控制率:该指标反映三公经费实际数占预算数的比值。2022年

度我院按照国家、省市区有关厉行节约的规定,对"三公"经费进行控制,"三公经费"预算数 29.38 万元,实际支出数 29.38 万元。"三公经费"控制率为 74.6%,低于控制率 100%,该指标分值 2 分,自评得分 2 分,得分率 100%。

结转结余变动率: 该指标反映本年度结转资金相比上年度结转资金的增减程度, 2021 年度结转结余资金 216.47 万元, 2022 年度结转 315.72 万元, 在预算执行、事项支出、会计核算以及重大事项支出程序等方面不存在不规范现象, 无虚列项目支出, 截留、挤占、挪用项目资金等情况。指标权重 2 分, 自评得分 1 分, 得分率为 50%。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单位制定了迭部县人民法院财务经费管理规定、财务管理办法等共多个资产管理办法该指标权重 2 分,按评价标准自评得分 1.8 分,得分率为 90%。

资金使用规范性: 该指标反映部门资金支出是否规范, 2022 年我院资金支出总体上审批程序合规、手续齐全, 支出内容符合省财政预算批复规定的用途。指标权重 2 分, 自评得分 1.8 分, 得分率为 90%

政府采购规范性: 2022 年我院采购实际执行情况与采购计划安排基本无差异。采购事项严格执行相关标准,采购业务符合政府采购相关规定,指标权重 2分,自评得分 1.8 分,得分率为 90%。

资产管理规范性: 2022 年我院账务和资产卡片数据相符,资产卡片与实物相符,各类资产保存完整、使用合规、配置合理、处置规范,根据评分标准本项得满分。指标权重 2 分,自评得分 1.8 分,得分率为 90%。

在职人员控制率:该指标反映单位实际人数占编制人数的比重,本年在职人员实有人员 110 人,其中:中央政法编制干部 53 人,省聘书记员 21 人,自聘

书记员 24 人,公益岗位人员 3 人,县级工勤人员 2 人,安保及厨师 7 人;有遗属 3 人,退休人员省财政预算 6 人,移交地方 9 人。,人员未超编,人员管理较为规范,单位整体的财政供养人员规模能够有效控制。在职人员控制率为 100 %,该指标分值 2 分,自评得分 2 分,得分率 100%。

重点工作管理制度健全性:该指标反映单位重点工作管理制度是否健全长效, 我院针对重点工作,编制《迭部县人民院规章制度汇编》,共收集整理编制 42 余项规章制度,涉及党建,培训、总务等各方面,有效推动分院各项工作规范化 开展,指标权重 2 分,自评得分 2 分,得分率为 100%。

2、履职效果

一级指标履职效果下设部门履职目标、部门效果和社会影响3个二级指标、 9个三级指标、下面将逐一进行分析。

(1) 部门履职目标

部门履职目标根据部门重点工作任务的产出而设置,指标权重合计 20 分, 自评得分 20 分,得分率为 100%。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权重	得分	得分率
刑事案件审结率	>=90%	90.00%	20	20	100%
	合计		20	20	100%

(2) 部门效果目标

部门效果指标包括群众满意度 1 个指标。本项指标分值合计 15 分,自评得分 14 分,得分率 93.33%。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权重	得分	得分率
群众满意度(%)	90%	90.00%	15	14	93.33%
	合计		15	14	93.33 %

(3) 社会影响

社会影响指标包括宣传内容知晓度 1 个指标。本项指标分值合计 15 分,自 评得分 15 分,得分率 100%。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权重	得分	得分率
宣传内容知晓度	知晓	知晓	15	15	100 %
	15	15	100%		

3、能力建设

根据《2022年度迭部县人民法院省级预算执行情况绩效自评报表》,一级指标能力建设下设3个二级指标,3个三级指标,指标权重合计10分,自评得分10分,得分率为100%。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权重	得分	得分率
科室健全率(%)	健全	健全	4	4	100%
员工满意度(%)	>=90%	>=90%	3	3	100%
纸质档案电子化转化及时 性(%)	及时	及时	3	3	100%
	10	10	100%		

科室健全率: 该指标权重 4 分, 自评得分 4 分, 得分率为 100%。

员工满意度: 指标权重 3 分, 自评得分 3 分, 得分率为 100 %。

纸质档案电子化转化及时性: 我院档案管理工作完成较好,档案收集、档案保管方面管理到位,并设有档案管理的专职人员。指标权重3分,自评得分3分,得分率为100%。

4、服务对象满意度

根据《2022 年度迭部县人民法院省级预算执行情况绩效自评报表》,一级指标服务满意度下设 2 个二级指标,2 个三级指标,指标权重合计 10 分,自评得分 9 分,得分率为 90%。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权重	得分	得分率	
------	-------	-------	----	----	-----	--

内部干警满意度	>=95%	96%	5	5	100%
外部群众	>=95%	95%	5	4	80%
	合计				90%

(四) 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及下一步改进措施

无。

四、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情况分析

2022年, 我院预算支出项目为2个,全年预算数420.66元,实际支出数323.45元,执行率100%。通过自评,有2个项目结果为"优"。分项目自评情况分析如下:

(一) 项目 1- 中央政法转移支付资金

1、项目支出预算执行情况

中央政法转移支付资金项目全年预算数 316.93 万元,全年执行数 239.23 万元,预算执行率 75%,满分 10 分,得分 7.5 分。

2、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中央政法转移支付项目自评价得分 94.5 分, 自评结果为"优"。

本项目 2022 年度绩效目标实际完成情况如下:中央政法转移支付资金主要用于支付办案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劳务费、公车运行维护费、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等支出。保障了我院 2022 年各类案件的审判、执行工作。与预期的预算计划完全一致。

3、各项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根据《甘肃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通知》(甘财绩〔2022〕 5号)、《甘肃省财政厅关于开展 2022 年度省级部门预算绩效运行监控工作的 通知》(甘财绩〔2022〕6号)文件精神,项目支出指标设置权重为产出指标为 50%, 效益指标 30%, 满意度指标 10%: 二级指标 8 个, 三级指标 21 个。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得分率
数量指标	案件查处数量	案件查处数量有 质效	良好	12. 5	12. 5	100%
质量指标	培训合格率(%)	>=95%	95%	12. 5	12. 5	100%
时效指标	法律判决有效性	真实有效	真实有效	12. 5	12. 5	100%
成本指标	办案业务经费控制率	=100%	100%	12. 5	12. 5	100%
经济效益指标	资金使用规范性	规范	规范	8	7	87.5%
社会效益指标	维护社会稳定	良好	良好	8	8	100%
生态效益指标	维修材料符合标准	符合	符合	7	7	1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资金管理规范性	规范	规范	7	6	85.7%
合计					87	96.66%

(1) 产出指标

产出指标包括数量指标、质量指标、时效指标、成本指标四个二级指标。总分值 50 分, 得分 50 分, 得分率 100%。

数量指标下设案件查处数量,均达到了设定的目标值,2022 年结案率 95.83%。 该指标分值 12.5 分,按评价标准自评得分为 12.5 分,得分率为 100%。

质量指标下设培训合格率(%),基本达到预期目标,该指标分值 12.5 分, 按评价标准自评得分为 12.5 分,得分率为 100%。

时效指标下设法律判决有效性,2022年我院依法开展刑事审判,全力维护社会稳定;妥善解决民商纠纷,积极化解社会矛盾;加强行政审判工作,促进法制政府建设;办案经费支出及时。达到预期目标,该指标分值12.5分,按评价

标准自评得分为 12.5 分, 得分率为 100%。

成本指标下设办案业务经费控制率指标、资金支出真实有效性,达到预期目标,该指标分值 12.5 分,按评价标准自评得分为 12.5 分,得分率为 100%。

(2) 效益指标

效益指标包括经济效益指标、社会效益、生态效益指标和可持续影响指标 4 个二级指标。总分值 30 分, 得分 28 分, 得分率 100%。

经济效益指标下设 1 个指标,资金使用规范性,总分值 8 分,得分 7 分,得 分率 87.5%。

社会效益下设1个三级指标,提高维护社会和谐稳定。2022年我院依法开展刑事审判,全力维护社会稳定;妥善解决民商纠纷,积极化解社会矛盾;加强行政审判工作,促进法制政府建设;全力破解执行难题,兑现涉诉合法权益,不断提高人民群众对法院信任度。该指标分值8分,根据评分标准自评得分8分,得分率为100%。

生态效益指标下设维修材料符合标准1个三级指标,该指标分值7分,根据评分标准自评得分7分,得分率为100%。

可持续影响指标下设资金管理规范性 1 个三级指标, 我院建立了设备管护制度, 有效执行制度。该指标分值 7 分, 根据评分标准自评得分 6 分, 得分率为85.7%。

(3)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指相关受益群体的满意度,本次自评满意度指标设置为当事人满意度程度。2022年,我院在院党组的正确领导和分管院领导的悉心指导下,坚持以审判需求为导向、以司法能力建设为核心、以社会责任为目标、忠实履职尽

责,主动担当作为,在常态化疫情防控形势下书写了本院工作高质量发展的新篇章,通过满意度调查,当事人对法院工作满意,干警对单位工作满意,达到了目标值。该指标分值 10 分,根据评分标准自评得分 9 分,得分率为 90%。

4、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及下一步改进措施

绩效目标基本未偏离。

(二) 项目 2- 业务费

1、项目支出预算执行情况

业务费全年预算数 90 万元,全年执行数 84.22 万元,预算执行率 100%,满分 10 分,得分 8.1 分。

2、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业务费自评价得分95.1分, 自评结果为"优"。

本项目 2022 年度绩效目标实际完成情况如下: 主要用于支付工作人员办理案件过程中需要开支的办公费、印刷费、劳务费、差旅费、业务设备购置费等支出。全年预算执行率 100%,保障了办案业务工作正常开展。与预期的预算计划完全一致。

3、各项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根据《甘肃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通知》(甘财绩〔2022〕5号)、《甘肃省财政厅关于开展 2022 年度省级部门预算绩效运行监控工作的通知》(甘财绩〔2022〕6号)文件精神,项目支出指标设置权重为产出指标为50%,效益指标 30%,满意度指标 10%:二级指标 8个,三级指标 22个。

二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得分率	得分率
数量指标	案件查处数量	案件查处数量有 质效	良好	12. 5	12. 5	100%

质量指标	培训合格率(%)	>=95%	95%	12. 5	12. 5	100%
时效指标	法律判决有效性	真实有效	真实有效	12. 5	12. 5	100%
成本指标	办案业务经费控制率	=100%	100%	12. 5	12. 5	100%
经济效益指标	资金使用规范性	规范	规范	8	7	87. 5%
社会效益指标	维护社会稳定	良好	良好	8	8	100%
生态效益指标	维修材料符合标准	符合	符合	7	7	1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资金管理规范性	规范	规范	7	6	85. 7%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当事人满意程度	满意	满意	10	9	90%
	合计			90	87	96.66%

(1) 产出指标

产出指标包括数量指标、质量指标、时效指标、成本指标四个二级指标。总分值 50 分, 得分 50 分, 得分率 100%。

数量指标下设案件查处数量、均达到了设定的目标值,该指标分值 12.5 分, 按评价标准自评得分为 12.5 分,得分率为 100%。

质量指标下设培训合格率(%), 达到预期目标, 该指标分值 12.5 分, 按评价标准自评得分为 12.5 分, 得分率为 100%。

时效指标下设法律判决有效性,2022年我院依法开展刑事审判,全力维护社会稳定;妥善解决民商纠纷,积极化解社会矛盾;加强行政审判工作,促进法制政府建设,办案经费支出及时、维修维护完工及时。达到预期目标,该指标分值 12.5 分,按评价标准自评得分为 12.5 分,得分率为 100%。

成本指标下设办案业务经费控制率,达到预期目标,该指标分值 12.5 分, 按评价标准自评得分为 12.5 分,得分率为 100%。

(2) 效益指标

效益指标包括经济效益指标、社会效益、生态效益指标和可持续影响指标二个二级指标。总分值 30 分, 得分 28 分, 得分率 93.33%。

经济效益指标下设资金使用规范性 1 个三级指标, 该指标分值 8 分, 根据评分标准自评得分 7 分, 得分率为 87.5%。

社会效益下设1个三级指标,维护社会稳定。2022年我院依法开展刑事审判,全力维护社会稳定;妥善解决民商纠纷,积极化解社会矛盾;加强行政审判工作,促进法制政府建设;全力破解执行难题,兑现涉诉合法权益,不断提高人民群众对法院信任度。该指标分值8分,根据评分标准自评得分8分,得分率为100%。

生态效益指标下设维修材料符合标准 1 个三级指标,该指标分值 7 分,根据评分标准自评得分 7 分,得分率为 100%。

可持续影响下设资金管理规范性 1 个三级指标, 我院案件评审健全, 设备管理制度完备、执行较好。该指标分值 7 分, 根据评分标准自评得分 6 分, 得分率为 85.71%。

(3)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指相关受益群体的满意度,本次自评满意度指标设置为当事人满意度程度。2022年,我院在院党组的正确领导和分管院领导的悉心指导下,坚持以审判需求为导向、以司法能力建设为核心、以社会责任为目标,忠实履职尽责,主动担当作为,在常态化疫情防控形势下书写了本院工作高质量发展的新篇章,通过满意度调查,当事人对法院工作满意,干警对单位工作满意,达到了目标值。该指标分值 10 分、根据评分标准自评得分 9 分、得分率为 90%。

4、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及下一步改进措施

我院业务费没有偏离绩效目标。

五、部门管理的转移支付绩效自评情况分析

无。

六、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根据甘肃省财政厅《关于开展 2022 年度省级预算执行情况绩效单位自评工作的通知》(甘财绩【2021】8号)文件精神,进一步加强对绩效目标结果的运用,督促做好绩效自评发现的问题,并进行认真整改,确保本单位绩效目标保质保量实现。

绩效自评结果的应用是单位完善政策、改进管理、提高预算水平,增强绩效管理的重要依据,单位要加强评价结果的应用。根据政策文件规定,我单位绩效自评结果将编入 2022 年度决算中,随同 2022 年度单位决算同步公开,并将绩效评价报告和结果作为 2022 年改进和提高资金使用效益的依据,提高预算编制质量,加快政府采购实施。

七、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